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10:30在公司2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波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波女士主持，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地反映了监事会本报告期的工作情况。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9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年度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包含公司资产、收入、利润等数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2021年年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文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

2021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2-01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管理情况、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专项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2022-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关于审议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年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文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九)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1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结合公司计划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以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年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文简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报备文件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